中共保定市满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2021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保定市满城区工商业联合会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部门职责

（一）参与国家事务和政治、经济、社会等重大事项，发挥民主监督的作用，作好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的推荐工作，对当地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制订提出建议并协助贯彻执行。（二）发扬自我教育的优良传统，宣传国家的方针政策，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对会员进行团结、帮助、引导、教育，鼓励会员率先致富，提倡爱国、敬业、守法，不断提高会员素质，培养一支骨干分子队伍。（三）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反映会员的意见、要求和建议，在会员与政府之间发挥桥梁作用，当好政府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四）为会员和社会提供市场、人才、技术、商品等信息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会员提供管理、法律、会计、审计、融资、咨询等服务。（五）开展工商专业培训，帮助会员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拓宽销售渠道增加收入，提高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六）按照国家规定和有关政策，组织会员举办和参加必要的对内对外展销会、交易会等，如因需要还可组织会员出国考察访问，帮助会员开拓国内、国际市场。（七）为会员提供必要的证明，协调有关方面的关系，为会员和民间企业调解经济纠纷及相关矛盾。（八）增进与台、港、澳地区和世界各国工商社团及工商经济界人士联系和友谊，促进经济、技术和贸易合作的发展，协助引进资金、技术、项目和人才。（九）办好会办服务事业和会办经济实体。（十）承办政府和有关部门委托事项。

二、机构设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保定市满城区工商业联合会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第二部分：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收入说明

2021年保定市满城区工商业联合会年初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53.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3.60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预算为46.01万元

正常公用经费预算为7.19万元

项目预算为0.40万元

2、支出说明

2021年部门支出安排预算总额53.60万元。

基本支出53.20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46.01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7.19万元

其中：本级支出53.20万元

项目支出为0.4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本年度预算收支安排53.60万元，较上年减少11.0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减少10.72万元（退休工作人员一名）；日常公用经费减少0.75万元（减少了退休工作人员的公务通讯移动补贴、公务交通补贴两项补贴）。

第三部分：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保定市满城区工商联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19万元，其中办公费0.21万元，水费0.05万元，电费0.15万元，邮电费1.74万元，取暖费0.35万元，差旅费0.05万元，福利费0.34万元，接待费0.1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万元，其它交通费用1.98万元，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0.18万元。

第四部分：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20年度预算 | 2021年度预算 | 增减金额 | 变化原因 |
| 因公出国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 2.5 | 2.0 | -0.5 | 压缩开支 |
| 公务接待费支出 | 0.16 | 0.14 | -0.02 | 压缩开支 |
| 合计 | 2.66 | 2.14 | -0.52 | 压缩开支 |
|  |  |  |  |  |

第五部分：绩效预算信息

一、总体绩效目标

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以创建全国“五好”县级工商联示范点为抓手，充分发挥工商联桥梁纽带作用，着眼统战性特点，提高参政议政能力；着眼经济性特点，提高服务能力；着眼民间性特点，提高协调能力；着眼“助手”特点，提高社会凝聚能力，引导全区非公有制经济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贡献。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加强我区工商联同国内各级工商联、港澳地区及海外经济社团的联系与交流，真正发挥工商联和商会的联谊作用。组织民营企业家外出参观学习，开拓视野，学习先进管理经验，寻找合作共赢的商机，促进我区民营企业的健康发展。

2、紧紧结合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选好与全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社会热点问题和工商联工作紧密相关的重点课题，进一步整合调研力量，切实发挥工商联、非公有制企业及有关部门的联合作用，高质量的开展调研，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建言献策，发挥好民主监督作用。

3、加强对非公经济人士的培训。聘请专家现场授课，详细讲解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及现代企业管理知识，进一步增强企业家的政治素养和管理能力。为企业提供培训、请专家讲课、会诊等更多的实质性服务，解决企业存在的问题。

4、开展科技，法律服务。帮助非公有制经济企业搞好科技培训，结合法律部门，搞好法律咨询服务，增强企业以法律手段保护自己合法权益的意识和能力。

5、引导促进会员企业转型升级，营造绿色发展。加大宣传力度，增强会员企业对社会环境问题的认识，自觉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塑造企业的绿色环保形象；积极引导会员企业转变经济增长方式，采用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污染排放少的先进技术，淘汰落后产能，助力我县经济由粗放型向环保节约型发展；积极指导会员企业加强质量管理，落实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加强质量诚信体系建设，提升企业诚信意识。

三、工作保障措施

实现本年度发展规划目标的保障措施

一是加强工商联工作的领导。按照省市文件和章程要求，明确各项工作由一名副主席牵头。

二是细化工作目标，责任分解落实到人。健全和完善工作机制，细化工作责任分解。

三是加大督导考核力度。加强工作调研，根据工作需要，采取调度、制定奖惩措施等多种形式推进工作落实。二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迎接市工商联专项检查相关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购买指纹仪及展板印刷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购置数量 | 购置指纹仪数量 | 2个 | 工作需要 |
| 质量指标 | 购置合格率 | 产品合格数占购置总数的比例 | 100百分比 | 工作需要 |
| 时效指标 | 购置完成时间 | 购置完成时间 | 2月份完成 | 工作需要 |
| 成本指标 | 采购成本 | 每台指纹仪采购成本 | 780元 | 工作需要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提高工作效率 | 提高工作效率 | ≥98百分比 | 工作需要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工作开展 |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 保障工作 | 工作需要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9百分比 | 工作需要 |

第六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工商联没有安排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计 |  |  |  |  |  |  |  |  |  |  |  |  |  |

第七部分：国有资产信息情况说明

保定市满城区工商业联合会2020年末固定资产总金额13.07万元（详见下表）。 2021年没有拟购置固定资产。

|  |  |  |
| --- | --- | --- |
| 保定市满城区工商业联合会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1日 | |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单位：万元） |
| 固定资产总额 | — | 13.07 |
| 1、车辆（台、辆） | 1 | 9.38 |
| 2、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0.00 |
| 3、其他固定资产 | — | 3.69 |

第八部分：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7、公务费：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一般会议费和物业管理费之和。

第九部分：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